4905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湖元里瑞光路108號3樓
公司電話：(02) 2658-3000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0
(七) 關係人交易	60-62
(八) 質押之資產	6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他	63-7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4、75-7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78
3. 大陸投資資訊	74、7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0-10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結論。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未公開發行公司之股票為 149,630 千元，因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管理階層係運用評價技術進行估列，涉及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金融資產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複核前期衡量之計算，辨認本期所採用的方法及假設是否一致；針對管理階層之評價所使用的財務資料執行核算。

本會計師亦考量有關金融資產相關揭露的適當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存貨備抵呆滯及跌價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 30,306 千元，由於網絡技術多元發展及快速變遷，故呆滯或過時存貨備抵跌價之估計存有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呆滯及過時存貨政策之合理性；瞭解管理階層備抵呆滯或跌價之評估程序，並對其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執行測試；抽選樣本核對憑證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重新核算依照庫齡備抵提列數。另外，為驗證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針對商品及製成品，抽選樣本核對銷貨憑證以確認其估計售價及銷售費用，針對原料，抽選樣本核對進貨憑證以測試原料之重置成本。同時考量淨變現價值與依照庫齡所提列之呆滯金額，藉以評估備抵金額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備抵呆滯及跌價評估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2)台財證(六)第 100592 號
金管證審第 1000002854 號

楊 智 惠 楊智惠

會 計 師：

劉 慧 媛 劉慧媛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台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013,557	33	$1,905,916	5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2	538,486	17	344,004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六.4及八	39,662	1	85,15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15	18	-	10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15	55	-	32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六.15及七	7,097	-	8,45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7	532	-	12,902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8	30,306	1	30,76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1,505	2	1,0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91,218	54	2,388,706	7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2	498	-	798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3	149,630	5	45,794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4及八	240	-	35,675	1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1,032,149	34	625,891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109,144	4	108,184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59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11及八	61,192	2	65,777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0	5,124	-	5,2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99	-	2,19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12	24,682	1	23,32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50	-	4,65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89,667	46	917,501	28
1xxx	資產總計		$3,080,885	100	$3,306,20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張志成　　會計主管：黃仲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4及七	$4,307	-	$6,225	-
2150	應付票據		1,022	-	1,824	-
2170	應付帳款		5,475	-	5,89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2	-	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10,848	1	7,40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88,226	3	199,917	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153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	190	-	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393	4	221,359	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0	5,124	-	5,205	-
2645	存入保證金		459	-	49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583	-	5,702	-
2xxx	負債總計		115,976	4	227,061	6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368,225	12	381,225	12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7,371	-	7,523	-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9,236	8	259,236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78	-	10,078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60,207	77	2,466,717	75
	保留盈餘合計		2,629,521	85	2,736,031	83
3400	其他權益		(40,191)	(1)	(43,312)	(1)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13及十一	(17)	-	(2,321)	-
3xxx	權益總計		2,964,909	96	3,079,146	94
	負債及權益總計		$3,080,885	100	$3,306,20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張志成　　會計主管：黃仲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4及七	$48,041	100	$69,0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8、六.17及七	(42,514)	(88)	(55,556)	(80)
5900	營業毛利		5,527	12	13,454	20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1,034)	(2)	(1,378)	(2)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1,378	3	32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871	13	12,405	1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5、六.16、六.17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154)	(9)	(5,034)	(7)
6200	管理費用		(28,644)	(59)	(88,660)	(12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29)	(21)	(9,007)	(13)
	營業費用合計		(42,827)	(89)	(102,701)	(149)
6900	營業損失		(36,956)	(76)	(90,296)	(13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2、六.16、六.18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9,752	62	44,948	6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539	84	(98,244)	(142)
7050	財務成本		(10)	-	(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9	107,337	223	(5,277)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7,618	369	(58,580)	(85)
7900	稅前淨利(損)		140,662	293	(148,876)	(2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0	(87,239)	(182)	(202,332)	(293)
8200	本期淨利(損)		53,423	111	(351,208)	(50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及六.2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35	2	10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71	9	(7,302)	(1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	-	(2)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7	-	(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50)	(2)	567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84	9	(6,654)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907	120	$(357,862)	(519)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44		$(8.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44		$(8.5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張志成　會計主管：黃仲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25	3500	3XXX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440,225	$8,048	$157,013	$10,078	$1,471,028	$(1,634)	$-	$1,830,977	$(62,680)	$3,853,055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865,920	-	(34,943)	(1,830,977)	-	-
A5	民國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440,225	8,048	157,013	10,078	3,336,948	(1,634)	(34,943)	-	(62,680)	3,853,055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223	-	(102,223)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6,045)	-	-	-	-	(86,045)
D1	107年度淨損	-	-	-	-	(351,208)	-	-	-	-	(351,208)
D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	567	(7,302)	-	-	(6,65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1,127)	567	(7,302)	-	-	(357,862)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329,181)	(329,181)
L3	庫藏股註銷	(59,000)	(357)	-	-	(330,183)	-	-	-	389,540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68)	-	-	-	-	-	-	-	(16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53)	-	-	-	-	(653)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381,225	$7,523	$259,236	$10,078	$2,466,717	$(1,067)	$(42,245)	$-	$(2,321)	$3,079,146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381,225	$7,523	$259,236	$10,078	$2,466,717	$(1,067)	$(42,245)	$-	$(2,321)	$3,079,146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3,806)	-	-	-	-	(93,806)
D1	108年度淨利	-	-	-	-	53,423	-	-	-	-	53,423
D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63	(1,350)	4,471	-	-	4,48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786	(1,350)	4,471	-	-	57,90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78,264)	(78,264)
L3	庫藏股註銷	(13,000)	(78)	-	-	(67,490)	-	-	-	80,568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74)	-	-	-	-	-	-	-	(74)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368,225	$7,371	$259,236	$10,078	$2,360,207	$(2,417)	$(37,774)	$-	$(17)	$2,964,90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張志成　　會計主管：黃仲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140,662	$(148,876)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365)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44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09	1,80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85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44,345)	100,10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923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5,520)	(1,671,737)
A20900	利息費用	10	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5,683	3,902,967
A21200	利息收入	(4,597)	(1,715)	B02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0)	(2,700)
A21300	股利收入	(19,229)	(33,69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1	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07,337)	5,277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65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9	(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323	1,070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34	1,3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61,365)	2,165,391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78)	(32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85	14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273	5,14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8)	(20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356	(25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84)	-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1,683	(12,01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3,806)	(86,045)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57	(2,01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78,264)	(329,18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219)	(31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300,000)	(300,0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0,418)	40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	(7)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918)	6,22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2,398)	(715,433)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802)	(43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21)	(3,35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40	(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442	(83,1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1	(6,6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9,083)	(172,36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9,190	33,69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892,359)	1,232,6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8,703)	(78,59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05,916	673,2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8,596)	(217,26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3,557	$1,905,91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張志成　　會計主管：黃仲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八月奉准設立，民國八十五年二月二十九日吸收有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一) 數位傳輸及交換設備、數據終端設備、線路介面設備(含遙測裝置)、通信交換設備、可程式電源供應器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安裝工程業務。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三) 代理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經銷、投標業務。
(四) 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五) 除許可業務除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十二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內湖區湖元里瑞光路108號3樓。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公司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C. 本公司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之資產負債表者)予以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433千元；租賃負債增加433千元。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c)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1.45%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5千元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438
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	$433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433

D. 本公司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以實際成本入帳，採用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

成本係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其中原物料係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3~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使用權資產	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投資性不動產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5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3.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技術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通訊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提供技術服務

本公司提供之技術服務主要所出售之通訊設備提供之維修服務等，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檢測報告服務，由於本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最終檢測報告，屬於某一時點滿足之履約義務，故於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維修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4)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　　金	$472	$484
支票存款	470	2,886
活期存款	1,012,615	1,902,546
合　　計	$1,013,557	$1,905,916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448,984	$286,088
債　　券	17,790	13,365
基　　金	72,210	45,349
合　　計	$538,984	$344,802
流　　動	$538,486	$344,004
非 流 動	498	798
合　　計	$538,984	$344,802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49,630	$45,794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失分別為(37,774)千元及(42,245)千元，其變動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期初餘額	$(42,245)	$1,830,977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1,865,920)
本年度未實現評價(損)益：		
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2,520	-
天泰光電(股)公司	1,492	1,617
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1,440	-
普訊陸(股)公司	1,017	156
展翊光電(股)公司	(185)	(1,915)
友上科技(股)公司	(813)	227
華科材料科技(股)公司	(1,000)	(6,640)
普凌威科技(股)公司	-	(1,400)
轉列保留盈餘(註)	-	653
期末餘額	$(37,774)	$(42,245)

註：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普訊陸(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減資退回股款1,445千元，本公司因而收回股款，並實現以往年度之減損損失653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定期存款	$39,902	$120,825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39,902	$120,825
流　　動	$39,662	$85,150
非 流 動	240	35,675
合　　計	$39,902	$120,825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8	$10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18	$103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206	$479
減：備抵損失	(151)	(151)
小　　計	55	3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97	8,453
合　　計	$7,152	$8,78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303千元及8,932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532	$12,902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532	$12,902

8. 存貨

	108.12.31	107.12.31
商　　品	$827	$1,005
製 成 品	7,383	7,083
在 製 品	4,756	5,406
原　　料	17,044	16,949
物　　料	296	320
合　　計	$30,306	$30,763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2,514千元及55,556千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384)千元及5,267千元，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出售及報廢緩滯品所致。

(2) 本公司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包括：

	108.12.31		107.12.31	
被投資公司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聯創投資(股)公司	$403,961	100%	$379,174	100%
價值投資(股)公司(註)	337,196	100%	-	-
聯睿投資(股)公司	243,235	100%	200,624	100%
STARFISH GROUP LTD.	29,533	100%	27,755	100%
WIN WISH OFFSHORE LTD.	18,224	100%	18,338	100%
合　　計	$1,032,149		$625,891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六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新設事業「價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設立完成，投資金額為300,000千元，持股股數共30,000千股，持股比為100%。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本公司對上述持股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採該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8年度	107年度
聯創投資(股)公司	$24,860	$(10,065)
聯睿投資(股)公司	42,611	624
價值投資(股)公司	37,196	-
STARFISH GROUP LTD.	2,395	1,296
WIN WISH OFFSHORE LTD.	275	2,868
合　　計	$107,337	$(5,277)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08.1.1	$79,825	$40,259	$31,832	$9,668	$3,260	$164,844
增添	-	-	-	-	410	410
處分	-	-	-	(359)	(2,970)	(3,329)
重分類	3,184	1,624	-	-	-	4,808
108.12.31	$83,009	$41,883	$31,832	$9,309	$700	$166,733
折舊及減損：						
108.1.1	$-	$14,801	$31,811	$9,451	$597	$56,660
折舊	-	822	12	141	286	1,261
處分	-	-	-	(359)	(570)	(929)
重分類	-	597	-	-	-	597
108.12.31	$-	$16,220	$31,823	$9,233	$313	$57,589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83,009	$25,663	$9	$76	$387	$109,144

註：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07.1.1	$79,825	$40,259	$31,832	$10,068	$560	$162,544
增添	-	-	-	-	2,700	2,700
處分	-	-	-	(400)	-	(400)
107.12.31	$79,825	$40,259	$31,832	$9,668	$3,260	$164,844
折舊及減損：						
107.1.1	$-	$14,012	$31,790	$9,303	$556	$55,661
折舊	-	821	21	548	41	1,431
處分	-	-	-	(400)	-	(400)
重分類	-	(32)	-	-	-	(32)
107.12.31	$-	$14,801	$31,811	$9,451	$597	$56,660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79,825	$25,458	$21	$217	$2,663	$108,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8.1.1	$54,531	$20,687	$75,218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4)	(1,624)	(4,808)
108.12.31	$51,347	$19,063	$70,410
107.1.1	$54,531	$20,687	$75,21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107.12.31	$54,531	$20,687	$75,218
折舊及減損：			
108.1.1	$-	$9,441	$9,441
當年度折舊	-	374	374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7)	(597)
108.12.31	$-	$9,218	$9,218
107.1.1	$-	$9,035	$9,035
當年度折舊	-	374	374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	32
107.12.31	$-	$9,441	$9,441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51,347	$9,845	$61,192
107.12.31	$54,531	$11,246	$65,777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850	$3,336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374)	(406)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2,476	$2,930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42,927千元及234,119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收益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 現 率	3.75%	3.37%
成 長 率	1.00%	1.00%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381千元及1,38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一九年及一一六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219)	(319)
合　　計	$(219)	$(31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334	$13,03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8,016)	(36,36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列數	$(24,682)	$(23,32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7.1.1	$12,044	$(34,949)	$(22,90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67	(486)	(319)
小　　計	12,211	(35,435)	(23,22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68	-	468
經驗調整	359	-	35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31)	(931)
小　　計	13,038	(36,366)	(23,328)
支付之福利	-	-	-
107.12.31	13,038	(36,366)	(23,328)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22	(341)	(219)
小　　計	13,160	(36,707)	(23,547)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5	-	235
經驗調整	(61)	-	(61)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309)	(1,309)
小　　計	13,334	(38,016)	(24,682)
支付之福利	-	-	-
108.12.31	$13,334	$(38,016)	$(24,682)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12.31	107.12.31
折 現 率	0.72%	0.94%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519	$-	$517
折現率減少0.5%	931	-	707	-
預期薪資增加0.5%	922	-	700	-
預期薪資減少0.5%	-	520	-	51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992,000千元，實收股本為440,225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4,023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1,0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10,000千元，減資比率為2.27%，並訂定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5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51.00至105.0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止已全數買回，共計34,783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9.57元。

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1,0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8.00至103.5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已全數買回，共計69,218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9.22元。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8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7.00至103.0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日止已全數買回，共計53,422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6.78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1,5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15,000千元，減資比率為3.49%，並訂定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八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1,0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2.00至97.0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已全數買回，共計57,633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57.63元。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六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1,6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0.50至86.5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已全數買回，共計103,342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4.59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3,4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34,000千元，減資比率為8.19%，並訂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6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3.00至97.5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止，已全數買回，共計37,019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1.7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6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6,000千元，減資比率為1.57%，並訂定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7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42.50至91.50元整。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日止，已全數買回，共計43,549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62.21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註銷庫藏股共700千股，註銷減資金額為7,000千元，減資比率為1.87%，並訂定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六日為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992,000千元，實收股本為368,225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36,823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2,227	$2,305
受贈資產	500	50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4,644	4,718
合　　計	$7,371	$7,52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持有	$2,304	$62,663
子公司－聯創投資(股)公司持有部分	17	17
本公司本期買回	78,264	329,181
本公司本期註銷	(80,568)	(389,540)
庫藏股票－金額	$17	$2,321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持有	37,000 股	882,000 股
子公司－聯創投資(股)公司持有部分	720 股	720 股
本公司本期買回	1,263,000 股	5,055,000 股
本公司本期註銷	(1,300,000) 股	(5,900,000) 股
庫藏股票－股數	720 股	37,720 股

A.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及十一月六日註銷庫藏股1,300千股，共計80,568千元，其中包含註銷股本13,000千元、資本公積項下之發行股票溢價78千元及未分配盈餘67,490千元。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八月八日及十二月二十六日註銷庫藏股5,900千股，共計389,540千元，其中包含註銷股本59,000千元，資本公積項下之發行股票溢價357千元及未分配盈餘330,183千元。

C.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D.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彌補虧損。
b.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c.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d. 其餘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10,078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並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有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342	$-	$-	$-
特別盈餘公積	30,11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234	93,806	1.5	2.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47,790	$68,469
技術服務收入	240	286
小　　計	48,030	68,755
其他收入	11	255
營業收入淨額	$48,041	$69,010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48,041	$-	$48,04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通信業	投資及不動產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69,010	$-	$69,010

(2) 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1.1
銷售商品	$4,307	$6,225	$6,545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8.1.1~ 108.12.31	107.1.1~ 107.12.31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693	$5,070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775	4,750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	-
合　　計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群組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7,170	$-	$-	$-	$-	$-	$7,170
損失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小　計	7,170	-	-	-	-	-	7,170

個別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	$151	$151
損失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51	151
小　計	-	-	-	-	-	-	-
帳面金額							$7,170

107.12.31

群組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8,626	$258	$-	$-	$-	$-	$8,884
損失率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小　計	8,626	258	-	-	-	-	8,884

個別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0-120天	121-180天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	$151	$151
損失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51	151
小　計	-	-	-	-	-	-	-
帳面金額							$8,884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08.1.1	$15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8.12.31	$151
107.1.1(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928
107.1.1保留盈餘調整數	-
107.1.1(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928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777)
107.12.31	$151

16.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6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房屋及建築	$159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0千元。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153	
流　　動	$153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年度	107年度(註)
房屋及建築	$274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註)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1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285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2)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辦公大樓之商業租賃合約，其租賃期間為1至6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28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54
合　　計		$438

	108年度(註)	107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302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3) 本公司為出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1。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08年度	107年度(註)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3,055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註)
不超過一年	$1,55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343	
合　　計	$1,901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4) 本公司為出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1年至5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2,84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48
合　　計		$3,793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719	$24,777	$30,496	$4,678	$59,198	$63,876
勞健保費用	628	2,513	3,141	561	3,007	3,568
退休金費用	320	1,061	1,381	308	1,081	1,389
董事酬金	-	2,940	2,940	-	2,079	2,079
折舊費用	713	1,196	1,909	563	1,242	1,805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平均員工人數(含董事)分別為42人及4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5人。

(2)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904千元及1,649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726千元及1,485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51.1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6%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依獲利狀況，皆以1%~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1,52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1,52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因民國一〇七年度為虧損，故不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3,055	$3,485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97	1,715
股利收入	19,229	33,697
其他收入－其他	2,871	6,051
合　　計	$29,752	$44,948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9)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44,345	(100,106)
淨外幣兌換損益	(2,892)	3,403
其他損失－其他	(515)	(1,546)
合　　計	$40,539	$(98,244)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	$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	-
財務成本合計	$10	$7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35	$-	$1,135	$227	$1,3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71	-	4,471	-	4,4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	-	1	-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50)	-	(1,350)	-	(1,350)
合　　計	$4,257	$-	$4,257	$227	$4,484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4	$-	$104	$(21)	$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302)	-	(7,302)	-	(7,3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	-	(2)	-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67	-	567	-	567
合　　計	$(6,633)	$-	$(6,633)	$(21)	$(6,654)

20.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88,606	$200,0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594)	2,059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27	313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50)
所得稅費用	$87,239	$202,3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227	$(2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利	$140,662	$(148,87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8,132	$(29,77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9,344)	30,70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39	(621)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50)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88,606	48,4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594)	2,059
所得基本稅額應補稅額	-	151,57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87,239	$202,33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304	$419	$-	$723
未實現淨兌換利益	(615)	(102)	-	(717)
呆帳損失	12	3	-	15
減損損失	522	-	-	522
未使用課稅損失(虧損扣抵)	4,367	(503)	-	3,864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4,590)	(44)	227	(4,407)
遞延所得稅費用		$(227)	$22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05			$5,1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05)			$(5,124)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210	$94	$-	$304
未實現淨兌換利益	(2)	(613)	-	(615)
呆帳損失	132	(120)	-	12
減損損失	555	(33)	-	522
未使用課稅損失(虧損扣抵)	3,218	1,149	-	4,367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3,830)	(739)	(21)	(4,590)
遞延所得稅費用		$(262)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83			$-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15			$5,2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32)			$(5,205)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108.12.31	尚未使用餘額 107.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98年度	$18,918	$14,009	$18,918	108年度
100年度	35,810	35,810	35,810	110年度
101年度	19,101	19,101	19,101	111年度
102年度	2,116	2,116	2,116	112年度
106年度	21,887	21,887	21,887	116年度
合　　計		$92,923	$97,832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25,317千元及26,692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10,773千元及10,498千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　　註
本 公 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8年度	107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千元)	$53,423	$(351,20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7,118	41,169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1.44	$(8.53)

	108年度	107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千元)	$53,423	$(351,20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7,118	41,169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6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7,144	41,169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1.44	$(8.5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價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ARFISH GROUP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WIN WISH OFFSHOR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億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LEADLUCK Ltd.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MAX PROFIT LIMITED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HERCUL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福億通訊	$20,101	$16,406
HERCULES	9,617	8,997
WIN WISH	-	8,683
合　　計	$29,718	$34,086

銷貨條件：考慮本公司存貨成本及匯率等因素，決定對子公司之售價政策，該政策依實際狀況不定期檢討之。

收款條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收款期間為120天期之O/A及60天期之T/T。

2. 進貨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福億通訊	$1,552	$872

進貨價格：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以該子公司約當成本購進，或與一般廠商相當。

付款方式：比照一般廠商為貨到30天或次月結30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8.12.31	107.12.31
福億通訊	$4,443	$4,416
HERCULES	2,654	4,037
合　　計	$7,097	$8,453

4. 合約負債－流動

關係人名稱	108.12.31	107.12.31
福億通訊	$-	$733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8.12.31	107.12.31
福億通訊	$172	$32

6.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福億通訊	$165	$208
聯創投資	34	34
聯準光電	34	34
聯睿投資	34	29
價值投資	29	-
合　　計	$296	$305

7.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8,653	$62,60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08.12.31	107.12.31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45	$18,759	保證函額度及關稅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108,672	105,283	保證函額度、一般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31,420	35,856	保證函額度、一般借款
合　　計	$158,937	$159,89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銀行出具保證函明細如下：

銀　　行	擔保內容	金　額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保證金	$51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擬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提請股東常會通過。預計減資金額36,823千元，銷除股份3,682千股，減資比例10%。前述現金減資案，尚待股東常會通過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得執行。

2.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買回庫藏股500千股。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止。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38,984	$344,8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630	45,7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013,085	1,905,4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02	120,825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8	10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152	8,78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32	12,902
小　　計	1,060,689	2,048,043
合　　計	$1,749,303	$2,438,639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6,669	$7,75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848	7,406
租賃負債	153	(註)
合　　計	$17,670	$15,158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30千元及1,043千元。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5%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70千元及287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一碼(0.25%)，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00千元及302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4,485千元及2,861千元。

本公司無持有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上市櫃公司股票，故不存在權益價格風險。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均為100%，本公司於銷售時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若雙方皆能按銷售約定履行，則帳款之收回應無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應付款項	$6,669	$-	$-	$-	$6,669
其他應付款	10,848	-	-	-	10,848
租賃負債	154	-	-	-	154
107.12.31					
應付款項	$7,752	$-	$-	$-	$7,752
其他應付款	7,406	-	-	-	7,406

衍生金融工具

無此事項。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1.1	$433	$433
現金流量	(284)	(284)
非現金之變動	4	4
108.12.31	$153	$153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此情事。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02	$120,825

	公允價值	
	108.12.31	107.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02	$120,825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72,210	$-	$-	$72,210
債券	17,790	-	-	17,790
股票	448,984	-	-	448,9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49,630	149,63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45,349	$-	$-	$45,349
債券	13,365	-	-	13,365
股票	286,088	-	-	286,0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45,794	45,79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8.1.1	$45,794
108年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71
108年本期取得	99,365
108.12.31	$149,630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7.1.1	$51,235
107年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302)
107年度已實現減損損失轉列保留盈餘	(653)
107年度減資退回股款	(1,445)
轉入第三等級	3,959
107.12.31	$45,794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分別為4,471千元及(7,302)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14,96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4,579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39,902	$-	$-	$39,902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42,927	242,927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120,825	$-	$-	$120,825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34,119	234,119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65	30.08	$44,067
人民幣	6,256	4.31	26,963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588	30.08	47,7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4	30.08	1,023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409	30.72	$104,724
人民幣	6,415	4.48	28,739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500	30.72	46,08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	30.72	369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2,892)千元及3,403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及附表一之一。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金額	佔總銷貨百分比	應收款項期末餘額
$7,300	11.64%	$2,900

C.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虹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股	$9,600	-	$9,600	
〃	股票－台郡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股	17,175	-	17,175	
〃	債券－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5,000 單位	14,175	-	14,175	
〃	股票－興能高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股	14,560	-	14,560	
〃	股票－台灣肥料(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股	12,388	-	12,388	
〃	股票－鼎炫投資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2,000 股	36,936	-	36,936	
〃	債券－美律實業(股)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股	3,615	-	3,615	
〃	股票－大立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股	15,000	-	15,000	
〃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0 股	43,030	-	43,030	
〃	股票－豐達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9,000 股	18,392	-	18,392	
〃	股票－大成不銹鋼工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0 股	5,449	-	5,449	
〃	股票－上奇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350 股	2,856	-	2,856	
〃	股票－鮮活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3,900 股	84,650	-	84,650	
〃	股票－泰博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股	3,915	-	3,915	
〃	股票－泰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000 股	5,069	-	5,069	
〃	股票－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350 股	21,400	-	21,400	
〃	股票－晶采光電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93,000 股	50,851	-	50,851	
〃	股票－固緯電子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2,000 股	9,988	-	9,988	
〃	股票－泰鼎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5,000 股	45,310	-	45,310	
〃	股票－聯發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股	13,305	-	13,305	
〃	股票－臻鼎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股	2,860	-	2,860	
〃	股票－円星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 股	18,425	-	18,425	
〃	股票－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5,000 股	17,327	-	17,327	
〃	基金－新光美國豐收平衡基金(A類型)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401 單位	2,180	-	2,180	
〃	基金－Captain Global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63 單位	35,944	-	35,944	
〃	基金－新加坡大華新興市場債券基金-US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單位	3,204	-	3,204	
〃	基金－新加坡大華新興市場債券基金-RMB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0 單位	7,767	-	7,767	
〃	基金－復華中小精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4,317 單位	23,115	-	23,115	
〃	股票－普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78,000 股	3,687	1.14%	3,687	
〃	股票－天泰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624,308 股	10,276	1.97%	10,276	
〃	股票－友上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62,000 股	2,375	1.35%	2,375	
〃	股票－普凌威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17,825 股	-	4.36%	-	
〃	股票－華科材料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000,000 股	28,680	19.01%	28,680	
〃	股票－展翊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50,000 股	1,287	1.56%	1,287	
〃	股票－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000,000 股	21,440	8.70%	21,440	
〃	股票－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000,000 股	22,520	6.67%	22,520	
〃	股票－鴻威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566,514 股	59,365	9.41%	59,365	
〃	股票－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股	498	0.28%	49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一之一、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聯創投資(股)公司	股票－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11,650 股	33,967	-	33,967	
〃	股票－固緯電子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9,000 股	39,443	-	39,443	
〃	股票－豐達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9,000 股	62,392	-	62,392	
〃	股票－千如電機工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630 股	975	-	975	
〃	股票－泰鼎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2,000 股	18,952	-	18,952	
〃	基金－新光全球生技醫療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單位	1,141	-	1,141	
〃	股票－眾福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7,484 股	18,821	1.49%	18,821	
〃	股票－台聯電訊(股)公司	本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 股	17	-	17	
〃	股票－Amarillo Biosciences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000 股	13,987	6.95%	13,987	
聯睿投資(股)公司	股票－弘塑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股	69,625	-	69,625	
〃	股票－眾達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股	7,105	-	7,105	
〃	股票－嘉基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股	13,635	-	13,635	
〃	股票－生展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000 股	4,935	-	4,935	
福億通訊(股)公司	股票－台虹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股	480	-	480	
〃	股票－凌巨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股	1,132	-	1,132	
〃	股票－鮮活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 股	485	-	485	
〃	股票－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 股	4	-	4	
〃	股票－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股	1,359	-	1,359	
〃	股票－第一產物保險(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000 股	480	-	480	
價值投資(股)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2,000 股	90,032	-	90,032	
〃	股票－晶達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9,000 股	4,334	-	4,334	
〃	股票－佳邦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450 股	7,637	-	7,637	
〃	股票－鈺邦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8,000 股	12,688	-	12,688	
〃	股票－勤誠興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4,000 股	36,543	-	36,54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附表一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二、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千)	金額(註1)	股數(千)	金額	股數(千)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	金額(註1)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	-	570	$140,295	440	$105,546	$108,352	$(2,806)	130	$43,030 (註2)
價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	-	272	68,538	-	-	-	-	272	90,032 (註3)
聯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	135	13,216	765	107,338	900	143,472	120,554	22,918	-	-

註1：帳列科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其期初及期末金額為當期市價。

註2：期末餘額含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11,087千元。

註3：期末餘額含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21,494千元。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4)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4)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3、4)			
台聯電訊(股)公司	聯創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投資公司	$320,000	$320,000	32,000,000 股	100.00%	$403,961	$24,852	$24,860 (註3)	
台聯電訊(股)公司	STARFISH GROUP LTD.(BVI)	P.O. 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公司	66,019 USD 2,070	66,019 USD 2,070	-	100.00%	29,533	2,642	2,395 (註3)	
台聯電訊(股)公司	WIN WISH OFFSHORE LTD.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買賣業務、進出口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報價、投標業務、投資業務、保證業務	8,259 USD 250	8,259 USD 250	-	100.00%	18,224	275	275	
台聯電訊(股)公司	聯睿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投資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00 股	100.00%	243,235	42,611	42,611	
台聯電訊(股)公司	價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投資公司	300,000	-	30,000,000 股	100.00%	337,196	37,196	37,196	
聯創投資(股)公司	福億通訊(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12巷1號3樓	有線、無線通信機械器材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電子材料銷售	64,557	60,881	4,454,148 股	100.00%	45,670	181	176	
聯創投資(股)公司	聯準光電(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108號3樓	積體電路之設計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與電信器材、電子材料之銷售	5,000	4,500	500,000 股	100.00%	4,495	(74)	(71)	
STARFISH GROUP LTD. (BVI)	LEADLUCK LTD. (SAMOA)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公司	32,420 USD 1,000	32,420 USD 1,000	-	100.00%	11,096	1,052	1,052	
STARFISH GROUP LTD. (BVI)	MAX PROFITS LTD. (SAMOA)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公司	32,420 USD 1,000	32,420 USD 1,000	-	100.00%	7,447	1,190	1,190	
STARFISH GROUP LTD. (BVI)	HERCULES INT'L LTD. (BVI)	Palm Grove House, P.O. Box438 Rd.Town, Tortola, Brithish Virgin Islands	買賣業務、進出口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報價、投標業務、投資業務、保證業務	9,726 USD 300	9,726 USD 300	-	100.00%	11,401	400	400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係包含本期順逆流銷貨未實現毛利。

註4：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6)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6)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等	USD 1,000	(2)	$30,310 USD 1,000	$-	$-	$30,310 USD 1,000	$1,052	100%	$1,052 (2).C	$11,096	$-
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計算機軟硬體及配套產品；銷售自產產品	USD 1,000	(2)	30,310 USD 1,000	-	-	30,310 USD 1,000	1,190	100%	1,190 (2).C	$7,44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114,093 USD 3,793 (註5)	USD 3,793 (註5)	$1,778,94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A.STARFISH GROUP LTD. (BVI)透過LEADLUCK LTD.(SAMOA)投資金台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B.STARFISH GROUP LTD. (BVI)透過MAX PROFITS LTD.(SAMOA)投資北京拓訊科技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體或合併股權淨值孰高之百分之六十計算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USD3,793千元，係含九十二年九月已清算之拓訊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九十五年六月清算之北京台聯通訊設備有限公司因虧損無法匯回投資款各為USD186千元及USD1,607千元。

註6：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含RMB 38,641.50及USD 4,735.25等外幣	$472	1.左列銀行存款並無提供質押之情事。
			2.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D 1=NTD 30.08
			RMB 1=NTD 4.31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470	
活期存款		984,327	
外幣存款	含USD 755,830.18及RMB 1,285,162.40等外幣	28,288	
合　　計		$1,013,557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值(名目本金)(元)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股票－									
台虹科技(股)公司	股票	200,000	$10	$9,600	-	$48.00	$9,600	$-	
台郡科技(股)公司	股票	150,000	10	17,175	-	114.50	17,175	-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債券	135,000	-	14,175	-	105.00	14,175	-	
興能高科技(股)公司	股票	200,000	10	14,560	-	72.80	14,560	-	
台灣肥料(股)公司	股票	250,000	10	12,388	-	49.55	12,388	-	
鼎炫投資控股(股)公司	股票	342,000	10	36,936	-	108.00	36,936	-	
美律實業(股)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債券	30,000	-	3,615	-	120.50	3,615	-	
大立光電(股)公司	股票	3,000	10	15,000	-	5,000.00	15,000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股票	130,000	10	43,030	-	331.00	43,030	-	
豐達科技(股)公司	股票	209,000	10	18,392	-	88.00	18,392	-	
大成不銹鋼工業(股)公司	股票	170,000	10	5,449	-	32.05	5,449	-	
上奇科技(股)公司	股票	70,350	10	2,856	-	40.60	2,856	-	
鮮活控股(股)公司	股票	383,900	10	84,650	-	220.50	84,650	-	
泰博科技(股)公司	股票	30,000	10	3,915	-	130.50	3,915	-	
泰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	37,000	10	5,069	-	137.00	5,069	-	
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	511,350	10	21,400	-	41.85	21,400	-	
晶采光電科技(股)公司	股票	2,393,000	10	50,851	-	21.25	50,851	-	
固緯電子實業(股)公司	股票	372,000	10	9,988	-	26.85	9,988	-	
泰鼎國際(股)公司	股票	985,000	10	45,310	-	46.00	45,310	-	
聯發科技(股)公司	股票	30,000	10	13,305	-	443.50	13,305	-	
臻鼎科技(股)公司	股票	20,000	10	2,860	-	143.00	2,860	-	
円星科技(股)公司	股票	55,000	10	18,425	-	335.00	18,425	-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股票	765,000	10	17,327	-	22.65	17,327	-	
新光美國豐收平衡基金(A類型)台幣	基金	200,401	-	2,180	-	10.88	2,180	-	
Captain Global Fund	基金	9,663	-	35,944	-	123.67	35,944	-	
新加坡大華新興市場債券基金-USD	基金	10,000	-	3,204	-	10.65	3,204	-	
新加坡大華新興市場債券基金-RMB	基金	170,000	-	7,767	-	10.60	7,767	-	
復華中小精選基金	基金	314,317	-	23,115	-	73.54	23,115	-	
合　　計				$538,486			$538,486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質押情形
定期存款	-	$85,150	-	$21,056	-	$(66,544)	-	-	$39,662	$-	其中$18,605為質押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85,150		$21,056		$(66,544)			$39,662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票據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A公司	貨款	$14	
B公司	貨款	4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18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5.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帳款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非關係人	貨　款		
C 公 司	〃	$131	
D 公 司	〃	55	
其　他	〃	20	
小　計		206	
減：備抵損失		(151)	
淨　額		$55	
關係人			
福億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4,443	
HERCULES INTERNATIONAL LTD.	〃	2,654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7,097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收益	利　息	$134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其他應收款	應收股款	398	
小　計		532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532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7.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專供組裝銷售之商品	$4,488	$827	1、左列存貨中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製 成 品	可供銷售之成品	16,108	7,383	2、淨變現價值政策：
在 製 品	在製之半成品	11,715	4,756	淨變現價值則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原　　料	生產用原料	33,273	17,044	
物　　料	生產用物料	488	296	
小　　計		66,072	$30,306	
減：備抵存貨跌價		(35,766)		
淨　　額		$30,306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8.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61,017	
暫 付 款		488	
其他流動資產合計		$61,505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9.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評價調整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保證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質押情形
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	100,000	$798	-	$-	-	$-	$(300)	100,000	0.28%	$498	$4.98	無
合計		$798		$-		$-	$(300)			$498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0.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評價調整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保證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質押情形
普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578,000	$2,670	-	$-	-	$-	$1,017	578,000	1.14%	$3,687	$6.38	無
天泰光電(股)公司	624,308	8,784	-	-	-	-	1,492	624,308	1.97%	10,276	16.46	無
友上科技(股)公司	462,000	3,188	-	-	-	-	(813)	462,000	1.35%	2,375	5.14	無
普凌威科技(股)公司	717,825	-	-	-	-	-	-	717,825	4.36%	-	-	無
華科材料科技(股)公司	4,000,000	29,680	-	-	-	-	(1,000)	4,000,000	19.01%	28,680	7.17	無
展翊光電(股)公司	250,000	1,472	-	-	-	-	(185)	250,000	1.56%	1,287	5.15	無
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000,000	20,000	-	-	1,440	2,000,000	8.70%	21,440	10.72	無
指南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000,000	20,000	-	-	2,520	2,000,000	6.67%	22,520	11.26	無
鴻威光電(股)公司	-	-	4,566,514	59,365	-	-	-	4,566,514	9.41%	59,365	13.00	無
合計		$45,794		$99,365		$-	$4,471			$149,630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定期存款		$34,588	-	$3	-	$(34,351)	-	-	$240	$-	其中$240為質押之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087		-		(1,087)			-		
合計		$35,675		$3		$(35,438)			$240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精算損益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元)	
投資子公司															
聯創投資(股)公司	32,000,000	$379,174	-	$-	-	$(74) (註1)	$24,860	$-	$1	32,000,000	100%	$403,961	$12.66	$405,253	無
STARFISH GROUP LTD.	2,070,000	27,755	-	344 (註3)	-	-	2,395	(961)	-	2,070,000	100%	29,533	-	30,032	無
WIN WISH OFFSHORE LTD.	250,000	18,338	-	-	-	-	275	(389)	-	250,000	100%	18,224	-	18,224	無
聯睿投資(股)公司	20,000,000	200,624	-	-	-	-	42,611	-	-	20,000,000	100%	243,235	12.16	243,235	無
價值投資(股)公司	-	-	30,000,000	300,000	-	-	37,196	-	-	30,000,000	100%	337,196	11.24	337,196	無
合計		$625,891		$300,344		$(74)	$107,337	$(1,350) (註2)	$1 (註2)			$1,032,149			

註1：係新增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聯準光電及福億之投資所產生之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註2：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註3：係遞延貸項調整。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註1：本期折舊費用帳列如下：	
土　　地	$79,825	$-	$-	$3,184	$83,009	營業成本	$712
房屋及建築	40,259	-	-	1,624	41,883	推銷費用	73
機器設備	31,832	-	-	-	31,832	管理費用	993
辦公設備	9,668	-	(359)	-	9,309	研究費用	131
運輸設備	3,260	410	(2,970)	-	700	合　　計(註2)	$1,909
合　　計	$164,844	$410	$(3,329)	$4,808	$166,733		
累計折舊						註2：含投資性不動產與使用權資產本期提列	
房屋及建築	$14,801	$822	$-	$597	$16,220	折舊374千元及274千元。	
機器設備	31,811	12	-	-	31,823	註3：左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或擔保。	
辦公設備	9,451	141	(359)	-	9,233	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八。	
運輸設備	597	286	(570)	-	313		
合　　計	$56,660	$1,261	$(929)	$597	$57,589		
		(註1)					
淨　　額	$108,184				$109,14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4.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註)	$-	$433	$-	$433	
合計	$-	$433	$-	$433	

註：係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適用之影響所致。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5.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註)	$-	$274	$-	$274	
合計	$-	$274	$-	$274	

註：係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適用之影響所致。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6.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註：左列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或擔保。
土　　地	$54,531	$-	$-	$(3,184)	$51,347	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八。
建 築 物	20,687	-	-	(1,624)	19,063	
合　　計	$75,218	$-	$-	$(4,808)	$70,410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9,441	$374	$-	$(597)	$9,218	
淨　　額	$65,777				$61,192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7.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124	詳附註六、20所得稅之說明。
存出保證金		2,199	主係球證保證金。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24,682	詳附註六、12退職後福利計畫之說明。
其　他		4,650	主係高爾夫球證。
合　計		$36,655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8.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E公司	貨　款	$697	
F公司	〃	2,822	
G公司	〃	392	
其　他	〃	396	
合　計		$4,307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9.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票據：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H 公 司	貨　款	$268	
I 公 司	〃	130	
J 公 司	〃	476	
其　他	〃	148	
合　計		$1,022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K 公 司	貨　款	$652	
L 公 司	〃	458	
其　他	〃	4,365	
合　計		$5,4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福億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72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0.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租賃負債－流動					
房屋及建築(註)		107.7.16~109.7.15	1.45%	$153	
合　　計				$153	

註：係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適用之影響所致。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付款：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應付薪津及獎金		$4,74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040	
應付其他費用		2,073	
應付勞務費		681	
其　　他		311	
合　　計		$10,848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32	
代 收 款		158	
合　　計		$190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2.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124	詳附註六、20所得稅之說明。
存入保證金		459	主係房屋押金。
合　　計		$5,583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3.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產品25,302台等	$47,89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7)	
銷貨收入淨額		47,790	
技術服務收入		240	
其他營業收入		11	
營業收入淨額		$48,041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4.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自製銷貨成本		
期初原料	$34,170	
加：本期進料淨額	26,717	
其他	29,522	
減：期末原料	(33,273)	
其他	(339)	
本期耗用直接材料	56,797	
期初物料	513	
加：本期進料淨額	588	
減：期末物料	(488)	
其他	(5)	
本期耗用間接材料	608	
製造費用(詳明細表25)	13,519	
製造成本	70,924	
加：期初在製品	11,283	
其他	50	
減：期末在製品	(11,715)	
其他	(24,664)	
製成品成本	45,878	
加：期初製成品	16,434	
購入製成品	149	
減：期末製成品	(16,108)	
其他	(5,621)	
自製銷貨成本		40,732
二、買賣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5,493	
加：本期進貨	1,341	
其他	1,500	
減：期末商品	(4,488)	
其他	(692)	
買賣銷貨成本		3,154
技術服務成本		1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384)
營業成本合計		$42,51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5.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6,039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加 工 費		3,749	
保 險 費		727	
折　　舊		712	
其他費用		2,292	
合　　計		$13,519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6.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426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保險費		311	
雜　　費		214	
其他費用		1,203	
合　　計		$4,15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7.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8,863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勞務費		2,822	
保險費		1,864	
其他費用		5,095	
合　　計		$28,644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8.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7,505	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5%。
保 險 費		724	
其他費用		1,800	
合　　計		$10,029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詳附註六、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9,7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539	〃
財務成本		(1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07,337	詳附註六.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　　計		$177,618	